

# 江海区检察院组织多方“把脉”新型储能电站消防安全隐患 公开听证护航储能安全

## 实地摸排 走访27座电站揪出安全隐患

新型储能电站是新型电力系统关键组成,伴随产业加速扩容,储能项目安全隐患也日益凸显,行业建设、验收、运维统一规范缺失,执法监管难点突出。

为抓实新型储能电站全流程管控,江海区检察院果断将事前预警关口前移,启动辖区储能设施全域专项排查,实地摸排全区27座已投入运营的新型储能电站,深挖突出安全隐患。

选址上,部分储能设备并未遵照国家标准要求,反而紧邻厂区出入口、职工食堂等人员密集区,甚至与危化品存储点“比邻而居”。一旦设备过热起火失控,后果不堪设想。备案环节同样令人担忧,多家企业未向发改部门履行法定手续擅自动工,个别项目备案地址与实际落点“南辕北辙”,从建设、投产到运维,全链条监管出现“真空地带”。施工质量更不容乐观,不少储能舱防火间距不达标,密闭仓储内设备高密度堆放,合规围蔽、温控、消防设施严重“缺位”。而基层执法人员面对这一新业态,对相关法律法规理解不够深入,执法经验尚浅,日常巡检往往“蜻蜓点

“如果新型储能电站发生火灾,没有办法像其他普通事故一样简单直接把火扑灭,只能保证火势不蔓延到周边环境,救援难度大……”“目前对于新型储能电站的建设规范、验收标准、运维检查尚未有统一标准,导致执法监管存在较大的难度……”

近日,在江海区人民检察院,全省首场以“督促整治新型储能电站安全隐患”为主题的公益诉讼检察公开听证会气氛热烈,检、政、企多方齐聚一堂,共同“把脉问诊”,为新型储能电站消防安全隐患开出“治理良方”。

江门日报记者 凌雪敏 通讯员 黄淑琼

水”,隐患在眼皮底下不断叠加放大。这场全域摸排给辖区储能安全做了一次彻底“体检”,把问题晒在阳光下,把风险挡在事故前。

## 听证商议 一番“头脑风暴”破题

隐患查清了,怎么治?江海区检察院主动搭台,将各方“请进门”,用一场公开听证汇聚众智。会上,隐患细节被逐条过堂,监管难题被层层剥开,与会代表争相抛出“金点子”。

“备案环节前置选址提醒,从源头规避高危选址。”“设备生产商与项目建设企业双重主体责任都得压实,规范储能设备生产、场站施工全流程。”“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,补齐长效管控短板。”“推动完善储能产品3C认证、项目竣工验收、并网投产、网络巡查全链条统一管理细则,破解标准空白、部门信息割裂、监管缺位等执法难题。”

一番“头脑风暴”后,大家形成清晰的三步走共识:细化备案提醒,把好入口关;全链条过程监管,盯紧每一道工

序;常态化末端排查,确保长治久安。同时,普法引导同步跟进,检察干警将深入园区企业,把备案要求、建设标准讲深讲透,让企业从一开始就走在合规的轨道上。听证会结束后,江海区检察院根据评议意见和共商成果,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,督促迅速开展联合整治。相关部门积极响应,发改部门及时制定《江海区关于加强电化学储能安全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》,明确经促、住建、市场监管、消防救援、供电及街道等各方监管职责,并召开联席会议专题研究专项整治部署,构建起执法联动、宣传保障等协作配合机制,纵深推进源头防范和常态化管控,切实筑牢新能源产业发展安全防线,全力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江海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,下一步将持续深耕新能源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检察监督,凝聚多部门履职合力,一方面以刚性检察监督纠正违法乱象,守住安全红线;另一方面依托司法服务保障企业合法经营,助推行业迭代升级,切实以法治力量规范行业发展、以严格监管筑牢安全屏障,为区域能源革新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夯实安全根基。

## 我市开展2026年渔船应急演练 筑牢海上渔业安全屏障

江门日报讯(记者/毕松杰 通讯员/周翔军 黄升)为深入推进渔船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,提升渔民安全意识与海上应急处置能力,6月17日,江门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联合台山市海洋发展局、台山市应急管理局、广海镇政府,在台山市广海渔港开展渔船渔港应急演练。市县两级渔业主管、海洋综合执法部门、属地镇、村及渔民群众共200余人参加,现场发放安全宣传资料1000余份。

本次活动采用“理论授课+实操演练”方式,邀请海事、高校、医疗专业人员授课,围绕商渔共治、安全案例警示、船用设备操作、AIS设备运维、海上急救等内容开展教学,并实景模拟人员落水、渔船起火、弃船逃生等海上突发险情,开展实战化应急处置。

理论授课内容紧贴渔业生产实际,实用性强。专家重点讲解商渔避让要点、渔业安全典型案例,现场演示救生衣穿戴、渔船AIS设备检修方法。消防队员示范灭火器等消防设备操作,医护人员实操心肺复苏(CPR+AED)及意外伤害处置技能,引导渔民动手实操,掌握本领。

演练设置防台避险、人员落水救援、渔船火灾扑救、弃船逃生四大实战场景,全面检验多方联动应急处置能力。演练全程模拟真实海上险情,各单位快速响应、协同配合,规范完成渔船避风加固、人员搜救、火情处置、紧急撤离及海上救援等整套应急响应流程,响应迅速、处置高效。

本次演练以“学促练”、“演筑防”,有效提升了渔民安全素养和应急处置能力,夯实了渔业安全防控基础。据悉,今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期间,江门市海洋综合执法队伍将在辖区各大渔港、渔业码头举办渔船应急演练7场,培训渔民群众超1000人次。

## 包工头没买保险, 工人受伤谁来赔?

江海法院:违法分包企业要承担工伤保险责任

江门日报记者 凌雪敏  
通讯员 官利琴 施兆勤

在建筑工地上,很多工人是包工头直接招来的,没有和建筑公司签合同,公司也没给买工伤保险。这种情况下一旦发生工伤,谁来负责?近日,江海法院审结一起工伤赔偿纠纷案件给出了明确答案:贵州某建筑公司因违法分包给自然人黎某,被判向一名非直接雇用的工人罗某支付工伤保险待遇25万余元。

某建筑公司承建江门市江海区一项目后,把劳务工程分包给贵州某建筑公司。2023年2月,贵州某建筑公司又把部分泥土工程分包给自然人黎某。随后,黎某招聘罗某到工地从事抹灰工作,并由黎某安排工作、考勤和支付工资。

2023年10月,罗某在工作时不慎从人字梯上摔落,致左脚受伤。经江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,罗某所受伤害为工伤,并确定工伤保险责任单位为贵州某建筑公司。贵州某建筑公司不服,以其与罗某之间不存在劳动关系为由,起诉至江海法院,拒绝支付工伤保险待遇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贵州某建筑公司未对罗某进行用工管理,罗某也不受公司的规章制度约束,双方确实不构成劳动关系。但是,不存在劳动关系,并不意味着该公司可以免责。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工伤保险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三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,用人单位违反法律、法规规定将承包业务转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者自然人,该组织或自

然人聘用的职工从事承包业务时因工伤亡的,用人单位为承担工伤保险责任的单位。在这种情况下,违法分包企业不能以不存在劳动关系为由拒绝承担工伤保险责任。

本案中,贵州某建筑公司把泥土工程违法分包给自然人黎某,由于黎某没有用工资格,无法为劳动者购买工伤保险,贵州某建筑公司也没有为涉案工程项目办理工伤保险。为保障劳动者权益,虽然贵州某建筑公司与罗某没有直接劳动关系,但依法需要对罗某承担工伤保险责任。据此,江海法院判决贵州某建筑公司向罗某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共计25万余元。

### 法官说法

建筑施工领域用工环节多、事故风险高,违法转包、分包现象时有发生。一些企业误以为没有劳动关系就不用赔,企图以此规避工伤责任。但根据法律规定,违法分包企业不能以不存在劳动关系为由拒绝承担工伤保险责任。这一规则不仅从法律上明确了责任源头,更有效弥补了劳动者权益保障链条的缺口,为建筑施工等领域从业人员提供了更为坚实的司法保护。相关企业应引以为戒,切实依法规范用工行为,杜绝违法转包分包,真正将安全生产和社会保障主体责任落到实处,共同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。

## 蓬江中心城区公办中小学招生地段公布 与去年地段相比基本保持不变

江门日报讯(记者/张翠玲)6月17日,蓬江区委公布2026年中心城区公办小学一年级和公办初中七年级招生地段安排。

根据招生地段安排公告,蓬江区综合考虑报名人数、学校分布和规模、行政区划、交通状况等因素,科学、合理划分今年

各校的招生地段。与2025年相比,大部分学校招生地段基本保持不变,仅有个别学校在原地段内有新增楼盘。其中,紫茶小学滨江校区、紫茶中学各有一新增楼盘地段。

记者从蓬江区教育局获悉,蓬江区公

办小学和初中录取通知将分批发放,其中,公办小学首批新生注册时间为6月19日至20日,公办初中首批新生注册时间为6月27日至28日,具体时间以各学校通知为准。被录取的新生须按规定时间到录取学校办理入学注册手续,否则视为自动

放弃学位。经审核符合“二孩同校”申请条件的适龄儿童,且一孩所在学校的空余学位充足,将统筹安排二孩在一孩所在学校入学。经审核不符合“二孩同校”条件或者一孩所在学校空余学位不足的,二孩的学位将统筹安排到其他学校。

## 江门端午龙舟赛事轮番上演 赛事期间部分路段交通管制

江门日报讯(记者/朱磊磊 通讯员/曹晶)2026年龙舟赛锣鼓敲响在即,为确保赛事期间道路安全有序,江门公安交警部门将对多场龙舟赛事周边路段实施临时交通管制,请前往观赛的市民朋友合理规划出行路线,服从现场交警及工作人员指示。

蓬江区“奋楫千万户 实干立潮头”——2026年江门市(蓬江)端午龙舟活动将于6月19日在蓬江区棠下镇天沙河段(华安路—华盛路)举办,公安交警部门将于6月19日8时至13时对相关路段实施临时交通管制。具体如下:天沙河路(华盛路口至华安路口)方向单边道路、观龙路实施全封闭,禁止一切车辆进入该区域。华盛路、江沙路(华盛路口—华安路口)、华安路、新昌路及以上道路所包围的道路,禁止中重型货车通行。

江海区2026年外海街道龙舟巡游活动期间,将于6月19日7时至11时对东宁社一巷(前进路—光博路)路段实施交通管制,行经上述路段的车辆

(含公共汽车)须绕行至前进路、光博路、江海五路通行;6月19日12时30分至17时30分对蓬兴里路(乐民街路口—跨龙村路口)、乐新街、礼东三路(礼东中学—英北村路口)、长兴街、乐祥东路(礼东三路—东环大厦)路段实施交通管制,行经上述路段的车辆(含公共汽车)须绕行至永宁街、环镇路、五邑路、胜利南路、会港大道、礼乐路通行。

司前镇龙舟湖公园将于6月19日举行端午节龙舟竞渡活动,从6月18日18时起,司前大塘头龙舟湖公园两侧禁止机动车停放,直至龙舟竞渡活动结束为止;从6月19日上午8时30分至活动结束,将对新河东路(今日商务酒店路口至水闸路口)、新河西路、三益路等部分路段进行交通管制,禁止机动车临时停放、禁止机动车进入;活动期间,汽车可停放至司前影剧院停车场、永建村球场、旧聚欢酒楼停车场或管制外围道路。

## 扛龙船 过龙门 鹤山古劳仁和村新龙船“骏水”



近日,鹤山市古劳镇仁和村新龙船举行“骏水”仪式,村民们扛着龙船“过基”放入水里,新龙船按照习俗“过龙门”,村民放生锦鲤,喜迎端午佳节的到来。

现场,数十名青壮年扒丁合力抬起数吨重的坤甸木龙船,翻过堤围后推入河里,顺利完成“骏水”仪式。村民沿途敲锣打鼓、燃放鞭炮,现场热闹非凡。

当地老人介绍,扛龙船过基(俗称“龙过基”)是广东省级非遗“古劳三夹腾龙”的核心环节,也是鹤山古劳水乡独有的端午民俗,已流传近300年。

江门日报记者 郭永乐 通讯员 林家驹 摄影报道

中央文明办 国家旅游局

# 文明旅游

## 每个人都是一道亮丽的风景线